

解放大街北段快车道东半幅通车

从仓丰路到赵佗路实现贯通 成为市区一条南北向交通主干道

本报讯(记者 冯月静)今日上午,解放大街(和平路至赵佗路)道路工程东半幅快车道通车,这样解放大街从仓丰路到赵佗路,全长12.1公里的道路将实现贯通,成为市区南北向交通主干道之一,对完善主城区道路系统,改善城市交通,将起到重要作用。

现场:东半幅快车道今日通车

4月28日14时30分,记者来到老胜利北街与解放大街的交叉路口,往北一点儿就是解放大街(和平路至赵佗路)道路工程的起点,道路为双向四车道,此时工程建设者正在进行最后的标志标线的划定和信号灯的设置。“到明天上午,这一段快车道的东半幅就要通车了!这样,解放大街,从仓丰路至赵佗路就实现了贯通。”市城投集团所属城投集团(以下简称“市城投集团”)解放大街(和平路-赵佗路)道路工程项目负责人王猛介绍说。

据介绍,解放大街工程南至仓丰路,北至赵佗路,全长12.1公里,由新建路段和借用原来胜利大街路段组成,是石家庄城区南北向交通主干道之一,也是城市中心轴线和景观大道。

其中解放大街(仓丰路至槐安路)已于2018年底前完工,道路宽阔通畅,车辆川流不息,与新客站东广场交相辉映,缔造了现代化的省会城市形象。

解放大街(槐安路至和平路)东半幅已于2019年8月底通车运行,打通了中山路、裕华路的交通断点,填补了中华大街至平安大街约2公里范围内缺失的城市南北向主干道,大大纾解了槐安路至和平路之间的交通压力。

目前解放大街(和平路-赵佗路)道路工程东半幅快车道已具备通车条件,将于今天开放通行。

意义:对改善城市交通具有重要意义

王猛表示,解放大街(和平路至赵佗路)与义堂路(丰收西路)、石纺路、北二环、铁院北路、赵佗路相交。打通过后,市民可沿解放大街进入丰收路高架,快速到达城区东北部;与石纺路通过东北角辅路实现互通;北二环由西向东辅路可进入解放大街,亦可通过解放大街进入北二环由西向东方向;赵佗路沿线居民可通过解放大街直达石家庄火车站,同时可纾解建设大街、华新路、胜利大街相



■解放大街下穿和平路高架桥。本报记者 张海强 摄

交的三角形区域内的交通压力,对提升省城北部路网通行能力意义重大。

在河北省城市规划协会会长、河北省规划大师邢天河眼中,解放大街(和平路至赵佗路)道路工程的通车意义重大。“解放大街是石家庄主城区中部南北向城市中轴线,是城市交通系统的重要道路,该路段建成通车,对完善主城区道路系统,改善城市交通,将起到重要作用。”邢天河表示,解放大街作为主城区中部南北向城市中轴线,串联了石家庄未来发展潜力巨大的太平河城市片区、中央商务区、高铁片区等,对发挥城市中心功能,产生叠加综合效益,为完善城市功能具有重要意义。

攻坚:破解难点 全力保畅通

“解放大街(和平路至赵佗路)道路的贯通主要存在两大控制性难点。”王猛介绍说,难点一:下穿石德铁路框

架。位于长安区义南路与工人街交叉口以西位置,解放大街需要下穿石德铁路。需要在这里建一座重达8200吨的地道桥,采用由北向南的顶进施工方法,顶进行程约49米。这个工程已于2021年12月份完成。难点二:和平路以南300米受铁路产权单位征收影响,无法施工,成为道路贯通的最后一个断点。为突破征收瓶颈,市委、市政府主管领导带队多次赴北京铁路局协调相关事宜,终于在2022年的3月中旬完成了场地移交。市城投集团立即组织开展道路工程施工,在工程推进过程中,充分发扬“人一之我十之,人十之我百之”的奋斗精神,不断自我加压、抢抓一切有利条件,进行突击施工,圆满完成了五一前通车目标。

“接下来,我们将以‘实干兴石、舍我其谁’的历史担当,敢于作为、攻坚克难,加快推进各项建设工作,力争高标准、高质量、高效率地完成建设任务,为推进现代化、国际化美丽省会城市建设贡献城投力量。”王猛表示。

推进城市公共资源市场化配置

省会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及电动自行车占用公共资源市场化配置3年有偿使用权5月11日拍卖

本报讯(记者 冯月静)4月28日,记者从市交通运输局获悉,为进一步规范省会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含电动自行车)行业管理,提升行业服务水平,石市将于5月11日10时在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sjzsg-gzyjyxx.org.cn/>)对市内5个区(长安区、桥西区、新华区、裕华区、高新区)范围内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及电动自行车占用公共资源3年有偿使用权进行公开拍卖(拍卖方式为网络电子竞价)。

目前,此次拍卖相关信息已在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公布。此次拍卖共设五个标的,标的一为:12400辆互联网租赁自行车、8200辆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占用公共资源,3年使用权,起拍价3552180元;标的二为:12200辆互联网租赁自行车、8100辆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占用公共资源,3年使用权,起拍价3506190元;标的三为:12000辆互联网租赁自行车、8000辆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占用公共资源,3年使用权,起拍价3460200元;标的四为:11800辆互联网租赁自行车、7900辆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占用公共资源,3年使用权,起拍价3414210元;标的五为:11600

辆互联网租赁自行车、7800辆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占用公共资源,3年使用权,起拍价3368220元。

据了解,2015年,互联网租赁自行车作为交通运输新业态在省会出现,为加强行业管理,石市通过规范政策、专家测评、联动整治,以及建立监管平台等一系列举措,有效提升了行业运营管理和服务水平。

今年1月份,石市出台了《关于互联网租赁自行车运营占用公共资源市场化配置的方案(试行)》(以下简称《方案》),进一步明确,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贯彻落实新发展理念,解放思想、大胆创新,以“经营城市”为理念,好资源配好企业,进一步提升互联网租赁自行车行业服务水平,优化交通出行结构,构建绿色、低碳的出行体系,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出行需求。石市将通过进一步优化长安区、桥西区、新华区、裕华区、高新区等5个区范围内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停放资源,遵循市场规律,对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含电动自行车)运营占用公共资源进行市场化配置,实现破除垄断、规模管控、精细运维。

按照《方案》的工作流程和任务分工,石市将主要做好以下五项工作。首先明确停放点位,考虑到互联网租赁自行车的流动性和市民用车习惯,以及实现停放点位可以供市民自有车辆使用的原则,将按10万辆互联网租赁自行车规模的2倍设置停车点位;其次对停放点位进行价格评估,形成停放点位有偿使用收费的最低价格;同时对公共资源使用权进行公开拍卖,以网络电子竞价形式对石市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及电动自行车占用公共资源市场化配置3年有偿使用权进行拍卖;并且引导未中标原已投放车辆企业有序退出市场;另外中标企业有序投放车辆,中标的互联网租赁电动自行车投放前,将按照市公安局交管部门的规定上牌照。

市交通运输局相关负责人表示,此次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及电动自行车占用公共资源市场化配置3年有偿使用权拍卖,是创新城市管理体制机制、推进城市公共资源市场化配置的重大举措,对规范省会互联网租赁自行车(含电动自行车)行业管理,提升行业服务水平,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出行需求具有深远意义。